

（上接第一版）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看，小江豚游过来了。”一到夏天，在湖北宜昌葛洲坝下游江段，成群的江豚开始活跃起来，“拖家带口”，逐浪嬉戏。“微笑精灵”江豚的成群出现得益于长江生态的持续改善，伴随着长江保护法等一系列保护措施的实施，这一江段的江豚家族连年“添丁”。

制定长江保护法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确定的重大立法任务。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环保立法加快步伐，实现从量到质的全面提升，为生态环境治理提供强大助力。

法治，治之端也。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涉及很多方面，在实际工作中必须有一个总揽全局、牵引各方的总抓手，这个总抓手就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从建立宪法宣誓制度，设立国家宪法日，到国歌法、国旗法、国徽法构成落实宪法规定的国家象征与标志重要制度；从通过新中国历史上

首部民法典，到审议通过监察法、国家安全法、外商投资法等重要基础性法律……

党的十八大以来，截至2022年9月，全国人大常委会新制定法律70件，修改法律238件，通过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99件，作出法律解释9件。迄今现行有效法律共293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日臻完善。

公平正义，国之基址。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必须坚持公正司法。

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要依法公正对待人民群众的诉求，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决不能让不公正的审判伤害人民群众感情，损害人民群众权益。

“原审被告人聂树斌无罪！”

2016年12月2日，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历时21年的聂树斌案沉冤昭雪。党的十八大以来，司法机关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聂树斌案、呼格吉勒图案、张玉环案等刑事冤错案件得到依法纠正。

问题出在哪里，改革就指向哪里。

司法体制改革紧紧牵住司法责任制这个“牛鼻子”，“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建立健全错案发现、纠正、防范和责任

追究机制，司法机关面貌一新，司法公信力、审判质效显著提升。

最高人民法院巡回法庭实现管辖范围全覆盖，被群众称为“家门口的最高人民法院”；全面建成运行审判流程公开、庭审活动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四大平台，让公众知情权有更多的实现渠道；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推动履行“四大检察”职能……

改革举措环环相扣，步伐进一步加大、力度进一步加强，守护好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法治建设从法律体系向囊括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的法治体系全面提升。

“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把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落实到全面依法治国各领域全过程。”

一切为了人民，这是法治中国的目标指引。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用法治维护人民权益、保障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凝聚起全体人民的法治信仰。

2021年10月的一天，在上海工作生活多年的黄惠欣喜万分。在上海市公安局长宁分局江苏路派出所，她为户籍在外地的孩子申领到一张身份证。

上海推出的“跨省通办”项目，为长三角区域内户籍居民异地工作、学习、生活提供了更加便利的服务。

法治为经济社会发展赋能，推动“中国之治”迈向更高水平。

全面清理“奇葩证明”为群众减负，严格规范执法让权力不再“任性”，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加强行政决策执行与评估……法治政府建设换挡提速，依法行政成为各级政府鲜明印记。

曾经，“门难进”“事难办”，老百姓对司法机关望而却步怎么办？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要坚持司法为民，改进司法工作作风，通过热情服务，切实解决好老百姓打官司难问题，特别是要加大对困难群众维护合法权益的法律援助。”

聚焦老百姓的“急难愁盼”，一项项司法改革举措直击靶心。

立案登记制改革破解群众“立案难”，截至今年6月，全国法院累计登记立案13837.17万件，平均当场立案率达到了95.7%。2017年7月

至2022年6月底，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公益诉讼案件67万余件。

人民法院宣告“基本解决执行难”，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更好保护社会公共利益，守护人民美好生活；公安机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升执法公信力迈出新步伐；健全完善“人人可享”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推进法律服务均等化、多元化、专业化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司法执法机关立行立改，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法律的信仰、对法治的信心。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推动各地方各部门清理证明事项2.1万多项，有效解决了“奇葩证明”“重复证明”等问题。

全面实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建立健全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制定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实施农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七五”普法顺利完成，公民法治素养明显提升。

……

法治兴则民族兴，法治强则国家强。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法治中国、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持续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越走越宽广。

（新华社北京9月18日电）

我市多举措抓好社区矫正工作

（上接第一版）

打赢疫情防控“主动仗”。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监管教育，筑牢疫情防控安全网。严格依法办理社区矫正对象外出和执行地变更等审批事项，坚决执行非必要不离开要求，落实好社区矫正日报告制度。（本报记者 刘畅）

山门村入选“最江南”长三角乡村文化传承创新典型案例

宁国讯 近日，从安徽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传来好消息，宁国市港口镇山门村成功入选“最江南”长三角乡村文化传承创新典型案例。本次发布的“最江南”长三角乡

村文化传承保护典型案例，是由长三角三省一市社科联“江南文化论坛”组委会审定。60个村落入选第二批“最江南”长三角乡村文化传承创新典型案例，其中安徽15个村落入选，

宁国市港口镇山门村名列其中。山门村此次入选，对乡村文化的传承和保护有积极作用，更为推动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特约记者 章玲峰）

广德市建筑业企业积极参与爱心助学活动

广德讯 为弘扬乐善好施、捐资助学的良好社会风尚，帮助困难学子圆梦大学，近日，广德市继续推进“栋梁工程”爱心助学活动，广大建筑业企业积极参与，为寒门学子提供助学服务。

广德市住建局团支部联合建筑业协会，动员组织全市建筑业企业积极响应，该市47家建筑业企业为111位困难学子完成44.4万元的助学爱心募集。接下来，广德市建筑行业企业将继续发扬诚信经营、用爱回馈社会的理念，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资助困难家庭学子。（广宣）

广德市委党校多举措开展“推普周”活动

广德讯 为切实开展好全国第25届“推普周”活动，近日，广德市委党校依据相关文件要求，紧扣“推广普通话，喜迎二十大”活动主题，积极开展主题突出、形式多样的推广普通话宣传工作。

该校成立“推普周”领导小组，明确时间节点，细化责任到人，确保工作实效，同时对普通话未达三级甲等的教职工进行摸底，并落实普通话学习相关工作。该校张贴

“说普通话、写规范字”提示标语，放置“推普周”宣传海报，更新电子显示屏宣传内容；线上利用微信公众号、校工作群、校网站等宣传平台，加大宣传力度。为扩大活动覆盖面，该校充分发挥干部培训主阵地作用，在第18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展本届“推普周”宣传活动，营造推广普通话氛围，进一步扩大了活动的知晓度。（汪晓雪）

市司法局多举措护航“法考”

本报讯 9月17日，2022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客观题考试举行，我市554人参考。市司法局采取扎实举措保障考试顺利进行。为做好此次考试后勤保障工作，市司法局联合市场监管、供电、

电信等各责任部门对考点内外安全、交通、餐饮、用电、网络等重点环节和重点领域开展全面摸排和执法监督工作。考试期间，平均每个考场配备一名司法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担任流动监考，具体负责检查该考

梅林镇积极开展网络安全宣传

建设诚信宣城

宁国讯 连日来，宁国市梅林镇开展了以“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为主题的2022年网络安全宣传周宣传活动。

工作人员发放宣传单，推广反诈APP，向群众普及网络安全知识，指导群众如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正确使用社交网络工具、预防个人信息泄露等，引导广大群众文明上网，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自觉养成良好的上网习惯，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该镇同时充分利用LED电子屏、街村大喇叭、微信公众号以及宣传栏海报等载体，积极开展网络安全宣传，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共同发力，形成人人知晓、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全面营造共筑网络安全防线的浓厚氛围。（翟铭）

郎川街道开展食品安全检查

郎溪讯 为切实做好辖区食品安全及疫情防控工作，压实安全防范责任和措施，日前，郎溪县郎川街道对辖区内大型商超和食品加工企业开展防疫工作督察和食品安全检查。

围绕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检查组一行对商超员工健康检测情况是否落实、是否严格执行“测温+扫码+戴口罩”等防控措施进行检查，并督促各单位严格落实

邮储银行旌德县支行:银行服务无小事 金融惠民暖人心

近日，旌德县城一男子拿着其母亲的存折到邮储银行旌德县支行营业部取钱，由于密码不对，连续输错三次密码，账户已被锁定。

该行工作人员上前询问得知，该男子母亲已于几日前突然离世，并未告知他们存折密码，现在账户已经被锁定了，他们不知道该怎么办了。得知此情况后，该行工作人员告诉该男子，已故存款人的配偶、子女、父母，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提取已故存款人账户内存款，余额在5万元内的，无需提交公证书，凭相应资料即可办理。随后，该行工作人员开始逐项与男子确认所需的材料，并将情况与业务处理人员说明，

宣城法院开展书记员、法警业务培训

为提升书记员和法警的专业技能和业务素养、更好地服务审判执行工作，9月17日，宣州区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展本届“推普周”宣传活动，营造推广普通话氛围，进一步扩大了活动的知晓度。（汪晓雪）

升自身综合业务素质。培训主要采取理论讲解方式进行，执行局相关业务骨干根据工作实际，结合书记员和法警的工作职能做具体授课。课程主要围绕规范执行程序、接受群众问询等内容进行，主讲人以工作中出现的常见问题为案例，详细解答在处理日常事务性工作中容易出现的节点和技术问题。

毕桥镇开展低保家庭入户走访调查

郎溪讯 为进一步提高低保工作规范化管理，落实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近日，郎溪县毕桥镇社会事务中心对新增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困难家庭进行了入户调查核实。

在此次入户调查走访中，工作人员本着公平、公开的原则，细致查看申请对象家庭实际生活状况及居住条件，与他们面对面交谈，仔细询问经济收入、身体状况、子女数量等，全面了解家庭情况。同时向低保户邻居了解其经济状况、询问周边群众意见，掌握其动态情况。（伍珺洁）

安徽省泾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泾自然资规告字[2022]第7号

泾县人民政府批准，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开出让三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概况(表格见下)

其他需要说明的宗地情况：

(一)土地开发程度和供地条件:净地，土地按现状交付。本次公开出让的地块系琴溪镇政府、茂林镇政府委托交易地块，由委托方负责交地，地块以拆除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后的现状土地条件交付。地块内空中杆线、地下管线，由竞得人自行勘验、迁移，委托方负责协调。竞得人须保持地块周边原有水系畅通。

(二)土地出让价款的支付: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缴清(竞买保证金全部抵付出让价款)。竞得人缴清成交价款、契税和相关规费后，方可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三)土地交付:土地在竞得人缴清价款后一个月内交付。

(四)竞得人应严格按照规划设计条件的要求实施建设。

(五)出让地块均设底价，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六)工业用地项目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超过项目用地面积的7%。

二、竞买资格和手续办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人除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缴纳竞买保证金外，还应提交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及商业金融机构的资信证明或人民银行的信用报告。安徽省自然资源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失信惩戒信息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本次竞买。

本次公开出让由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泾县土地收购储备交易中心承办。(竞买资料仅提供电子档，详见：http://www.ahjx.gov.cn/opennessContent/?branch_id=5720870ad09491e8c76d4915&column_code=170300 内出让公告附件)。

三、出让方式

1、地块以总价出让。2、报名竞买者超过两家(含两家)，以拍卖方式出让，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16时;报名竞买者不足两家，以挂牌方式出让，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2年10月24日16时;挂牌截止时，如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

四、出让时间、地点

公开拍卖时间、地点:2022年10月11日11时在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

公开挂牌时间、地点:2022年10月11日至2022年10月24日在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挂牌申请截止时间:2022年10月24日16时。

挂牌揭牌时间、地点:2022年10月25日11时在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

五、联系方式

1、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人:万先生 邓女士

联系电话:0563-5123237

联系地址:泾县稼祥南路170号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汪女士

联系电话:0563-5124212

联系地址:泾县桃花潭东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泾县公证处

联系人:潘先生

联系电话:18056339122

联系地址:泾县司法局一楼公证处

六、竞买保证金账户

开户单位: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泾县支行

账号:100230061890010001

安徽泾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0000327748510300000026

泾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9月20日

地块编号	地块名称	土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每次增价幅度(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投资强度(万元/公顷)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2022-13	泾县琴溪镇琴溪村322省道南侧C-02-04地块	3129	工业	≥1.0	≥40%	≤15%	50	47	2	28	≥660
2022-14	泾县茂林镇经二路与茂凤路交叉口东北角地块	1115	工业	≥1.0	≥40%	≤15%	50	16	2	9	≥1035
2022-15	泾县琴溪镇玲芝村(地块一)地块	31636	工业	≥0.9	≥40%	≤15%	50	589	20	353	≥520